

重要提示

重要提示：閣下如對本招股章程有任何疑問，應尋求獨立專業意見。

Best Pacific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超盈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全球發售

發售股份數目：250,000,000股股份(視乎超額配股權行使與否而定)
香港發售股份數目：25,000,000股股份(可予調整)
國際發售股份數目：225,000,000股股份(可予調整及視乎超額配股權行使與否而定)
最高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2.50港元，另加1%經紀佣金、0.003%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須於申請時以港元繳足，多收款項將予退還)
面值：每股股份0.01港元
股份代號：2111

獨家全球協調人及獨家保薦人



聯席賬簿管理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對本招股章程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不會就本招股章程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招股章程連同本招股章程附錄六「送呈公司註冊處處長及備查文件」所列之文件，已遵照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342C條的規定，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及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對本招股章程或上述任何其他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

預期發售價將由獨家全球協調人(代表包銷商)與我們於定價日協定。預期定價日將於二零一四年五月十六日(星期五)前後，惟無論如何不得遲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一日(星期三)。發售價將不多於2.50港元，且現時預期將不少於1.85港元。香港發售股份申請人於申請時須支付最高發售價每股香港發售股份2.50港元，另加1%經紀佣金、0.003%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如發售價低於每股發售股份2.50港元，多收款項將予退還。

獨家全球協調人(代表包銷商，且經我們同意)可於根據香港公開發售遞交申請最後日期早上前，調低發售股份數目及/或將指示性發售價範圍調低至低於本招股章程所述的水平之下。在此情況下，有關調低發售股份數目及/或指示性發售價範圍的通知最遲將於根據香港公開發售遞交申請最後日期早上，在南華早報(以英文)及香港經濟日報(以中文)刊登。倘基於任何原因，獨家全球協調人(代表香港包銷商)與本公司未能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一日(星期三)就發售價達成協議，則全球發售將不會進行且告失效。

作出投資決定前，有意投資者應仔細考慮本招股章程及相關申請表格所載全部資料，包括本招股章程「風險因素」一節所述的風險因素。

倘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開始買賣當日上午八時正前發生某些情況，獨家全球協調人(代表香港包銷商)有權終止香港包銷商根據香港包銷協議認購及促使申請人認購香港發售股份的責任。該等情況載於本招股章程「包銷—包銷安排及開支—香港公開發售—終止理由」一節。閣下應參閱該節以獲得進一步詳情。

發售股份並無亦將不會根據美國證券法或美國任何州證券法登記，亦不可於美國境內或為美籍人士基於美籍人士的利益而提呈發售、出售、質押或轉讓，惟可根據S規例於美國境外提呈發售、出售或交付發售股份。

二零一四年五月十三日